# 205新铜商业街道道路等设施维修改造项目——材料采购 (招标编号: SZGY-110-2)

公示开始时间: 2023-05-11 公示结束时间: 2023-05-13

# 一、评标情况

205新铜商业街道道路等设施维修改造项目——材料采购: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: 江苏利之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投标报价: 72.059309 万元,质量: 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规定,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 120天;

- 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中标候选人(江苏利之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张夫庭;/
- 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江苏利之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中标候选人(江苏利之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满足招标文件"投标人资格条件"要求;中标候选人(南京聚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满足招标文件"投标人资格条件"要求;中标候选人(南京建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满足招标文件"投标人资格条件"要求::

#### 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本采购结果公告期限为三个日历日。各有关当事人对采购结果有异议的,可以在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,以书面原件形式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,向招标代理或采购人提出质疑,逾期不再受理。

#### 三、其他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 [001]205新铜商业街道道路等设施维修改造项目——材料采购:

1、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1名:江苏利之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投标报价:72.059309万元,质量: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规定,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120天;

中标候选人第2名:南京聚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,投标报价:72.870932万元,质量: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规定,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120天;

中标候选人第3名:南京建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,投标报价:73.295981万元,质量:符合国家标准及 行业规定,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120天;

2、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 江苏利之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张夫庭320323199008024258; 中标候选人(南京聚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杨颖321324199507055443;中标候选人(南京建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王波320122198301043632;

3、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江苏利之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满足招标文件"投标人资格条件"要求;

中标候选人(南京聚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满足招标文件"投标人资格条件"要求; 中标候选人(南京建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满足招标文件"投标人资格条件"要求;

本采购结果公告期限为三个日历日。各有关当事人对采购结果有异议的,可以在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,以书面原件形式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,向招标代理或采购人提出质疑,逾期不再 受理。

三、其他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SZGY-110-02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该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205新铜商业街道道路等设施维修改造项目——材料采购评标工作已经结束,中标人已经确定,现将中标结果公示如下:

中标人名称:江苏利之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中标价: 柒拾贰万零伍佰玖拾叁元零角玖分 小写: 72.059309(万元)

服务期: 120天

质量标准: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规定

项目负责人: 张夫庭

如对上述结果有疑问,可以向招标人提出异议,自本结果发布后三日内无异议,招标人将签发中标通知书。中标公示开始时间: 2023年05月13日。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五、联系方式:

招标人:南京泰鑫生态科技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刘工

联系电话: 15952039550

联系地址:南京市江宁滨江开发区飞鹰路11号

本采购结果公告期限为三个日历日。各有关当事人对采购结果有异议的,可以在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,以书面原件形式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,向招标代理或采购人提出质疑,逾期不再受理。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; (盖章)

# 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### 五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南京泰鑫生态科技有限公司

>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**刘旭东** (签名)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(盖章)